

委託書

為宜蘭縣 市(鄉) 路(街) 巷 弄 號
 建築物申請建築物補助既有住宅結構安全耐震能力初步評估一案，已
 充分了解並同意「宜蘭縣政府 105 年度補助既有住宅結構安全耐震能
 力初步評估實施計畫」，同意推派由_____為代表人/申請人，
 茲向執行機關宜蘭縣政府申辦耐震初步評估事宜，特立此書。

填表前請詳閱本表下方之填表注意事項，本表格若不敷使用請另紙繕寫。

編號	委託人姓名	戶籍地址	聯絡電話/ 電子信箱	委託人 親筆簽名或 蓋章
01.				
02.				
03.				
04.				
05.				
06.				
07.				
08.				
09.				
10.				

註1：代表人資格：公寓大廈未成立管理組織者，應有區分所有權人數及區分所有權比例逾二分之一同意，由區分所有權人推派代表申請。
 註2：本表單須詳細填寫，並於「簽名或蓋章」欄親自簽名或蓋章。